**2024年招标项目**

**海南省机电工程学校学生睡床、置物柜、课桌椅以及宿管办公桌椅购置项目**

**项目编号:HNJY2024-25-4**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海南省机电工程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3](#_Toc6815)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需求 6](#_Toc21839)

[第三部份 投标方须知 6](#_Toc27692)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6](#_Toc2749)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6](#_Toc7618)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  |
| --- |
| 项目概况  海南省机电工程学校学生睡床、置物柜、课桌椅以及宿管办公桌椅购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西2-8号、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1月27日08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NJY2024-25-4

项目名称：海南省机电工程学校学生睡床、置物柜、课桌椅以及宿管办公桌椅购置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51万元

最高限价：151万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需求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供应商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3.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

3.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声明）；

3.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声明）

3.7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11月6日至2024年11月13日，每天上08:3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点：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西2-8号

方式：现场购买

售价：300元/包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4年11月27日08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西2-8号、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标书售后不退，购买标书时需提供以下证明资料及备案：

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2.法人授权函（函中内容要有报名人的联系方式及邮箱）

（二）购买采购文件银行帐户：

1.单位名称：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海口琼山支行蓝天西路支行（如果汇款时搜索不到蓝天西路支行，可以直接选择海口琼山支行）

3.银行帐号：266255028427

4.财务联系电话：0898-66737260

（三）供应商应准备一份正本和四份副本，并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四）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胶装成册。为了方便开标、评标，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 “正本”的“报价一览表和规格响应表”打印一份（以包为单位）单独密封于一小信封内，并在该信封上标明“报价一览表”等字样，然后再装入“响应文件”正本的密封袋中。（电子响应文件正本盖章的（PDF格式）以U盘提供一份）

（五）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六）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http://www.hainjy.com/）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海南省机电工程学校

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开发区夏云路（北）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西2-8号

联系方式：　0898-6677929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林工

电 话：0898-66779294

1. **招标项目需求**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1 | 项目预算 | 预算金额：151万元。报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超过视为无效响应。 |
| 2 |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 接受（） 不接受（√） |
| 3 | 标前踏勘现场或/和标前答疑会 | 组织（） 不组织（√） |
| 4 | 述标和/或产（样）品演（展）示 | 有（√） 无（） |
| 5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自开标之日起90天。 |
| 6 | 响应文件份数 | 正本 壹 份 副本 四 份  （**电子响应文件正本盖章的（PDF格式）以U盘提供一份**）  温馨提示：为了节约能源保护环境，制作响应文件时请双页打印 |
| 7 | 评审方法 | 最低评标价法（） 综合评分法（√） |
| 8 | 合同履行期限 | 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 |
| 9 | 项目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10 | 本项目所属行业 | 根据《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
| 11 | 备注 | 1、采购需求中未列明偏差的除特殊订制类货物以外，列明的尺寸、重量及体积允许±5%偏差。  2、采购标的物需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执行。 |

**采购需求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参考品牌与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1 | 上下床 | 规格：2000mm\*900mm\*1850MM（长\*宽\*高），外形尺寸正负 5mm。   1. 材质工艺要求：所有钢材需符合国家标准，所有钢材采用国标钢材，钢材焊接方式为二氧化碳保护焊接, 焊接表面波纹均匀,焊接处无夹渣、气孔、焊瘤、焊丝头咬边飞溅，并保证无脱焊、虚焊及焊穿等现象。各钢件经除锈等工序,经防锈处理，经物理抛丸除锈、静电喷涂及高温固化处理，防锈，耐磨，防腐蚀，热固性塑粉喷塑（塑粉符合国家标准HG/T2006-2006）颜色采用桔纹白色。 2.部件规格参数的基本要求： 2.1 立柱：采用优质冷轧钢板一次滚压成中空闭口异型管（不能用方管或圆管），立面成型后，规格：70mm\*70mm（外观尺寸偏差范围允许±2mm） ，厚1.2mm，另三边呈平面，立柱四边圆弧过渡，增加其牢固性、美观性，可预防碰伤，立柱上下两端均使用专用配套优质塑料套封盖，起保护作用；为保证货物质量以及安全性，立柱不允许焊接敲打成型。 2.2 床沿（长横梁）：采用优质冷轧钢板一次成型滚压成中空闭口异型管（不能用方管或圆管），立面成型规格：80mm\*40mm（外观尺寸偏差范围允许±2mm） ，厚1.2mm，床沿正面有两条加强筋，增加其牢固性、美观性，床沿下端成弧型，使其安全性更高，可预防碰伤，起保护作用，用于承接放置床板；为保证货物质量以及安全性，床沿不允许焊接敲打成型。 2.3 侧短横梁：采用50mm\*20mm优质钢管制作，壁厚1.0mm。 2.4 前护栏：护栏支架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经冲压机一次冲压成S型，不少于3件，其中套三种不同规格管材。下层镶嵌一块18mm厚三聚氰胺双贴面、E1环保高密度板。 2.5 侧护栏：采用25mm\*25mm\*1.0mm优质钢管制作；竖管采用Φ19mm\*1.0mm制作。 2.6 床板支撑：采用优质方管 40mm\*20mm\*0.8mm优质钢管制作，每个床位不低于 5 根。 2.7 楼梯：采用25mm\*25mm\*1.2mm优质钢管制作，楼梯脚踏板采用1.2mm厚冷轧钢板经冲压成型，楼梯与床架之间采用螺栓及螺帽连接固定。 2.8 连接挂件：经冲床冲压成半圆型，需有三个链接卡口，材质厚度为 2.0mm。 2.9 蚊帐架：采用圆管ø16mm\*1.0 mm厚制作。 2.10 床下鞋架：鞋架采用20mm\*20mm\*1.0mm优质钢管。 2.11 床板：为国产优质复合板15mm厚，经烘干、正反双面抛光处理，拼接缝隙应小于10mm。 3.质量说明： 3.1 床立柱脚套为内外套一次性成型，采用超高分子量PE材料制作，脚套与床脚应结合紧密，牢靠，不脱落。 3.2 床整体采用卡式连接固定，组合安装后整床稳固结实无晃动。   ▲4.钢管符合GB/T 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1732-2020《漆膜耐冲击测定法》、GB/T 9286-2021《色漆和清漆 漆膜划格试验》、GB/T 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GB/T 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 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GB/T 1958-2017《产品几何技术规范(GPS) 几何公差检测与验证》、GB/T 4336-2016《碳素钢和中低合金钢 多元素含量的测定火花放电原子发射光谱法(常规法)》、GB/T 228.1-2021《金属材料拉伸试验第1部分:室温试验方法》、GB/T 232-2010《金属材料弯曲试验方法》、GB/T 4956-2003《磁性基体上非磁性覆盖层 覆盖层厚度测量 磁性法》、GB/T 1865-2009《色漆和清漆 人工气候老化和人工辐射曝露 滤过的氙弧辐射》、GB/T 1741-2020《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法》、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  4.1耐腐蚀（100h）内，观察在溶剂中样板上划道两侧3mm以外，应无鼓泡、锈迹、剥落、起皱、变色、失光等。  4.2附着力达到1级。  4.3铜加速乙酸盐雾试验（24h）对基体的保护评价、涂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达到10级。  4.4化学成分%：碳≤0.2、硅≤0.35、锰≤1.40、磷≤0.045、硫≤0.045。  4.5抗拉强度370~500MPa。  4.6弯曲性能试验合格。  4.7人工气候老化（耐老化性能（氙灯）：循环次数:250(共500h)试验后失光等级达到1级、变色等级达到0级。  4.8抗菌性能（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99%，防霉等级（黑曲霉、黄曲霉）0级。  ▲5.塑粉符合GB/T21866-2008《抗菌涂料(漆膜)抗菌性测定法和抗菌效果》；HG/T 2006-2022《热固性和热塑性粉末涂料》;GB 18581-2020《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5.1附着力达到1级，耐酸性、耐碱性试验合格。  5.2抗菌性能：抗白色念珠菌细菌率≥99.5%（培养40h）、抗表皮葡萄球菌≥99.5%（培养40h）。  5.3可溶性重金属含量（限色漆、腻子和醇酸清漆）：铅、镉、铬、汞含量均未检出。  ▲6.脚套符合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GB/T 24128-2018《塑料 塑料防霉剂的防霉效果评估》、GB/T 32487-2016《塑料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6.1耐老化性-室内用（500h）冲击的强度保持率大于70%，耐老化性-室内用（500h）外观颜色变色评级≥4级。  6.2外观应无裂纹、明显变形、缩水、针孔、凹陷、飞边、折皱、疙瘩、气泡、杂质、伤痕、白印，表面应光洁，无划痕、毛刺、拉毛、污渍，应无明显色差。  6.3塑料件硬度（邵氏硬度）≥70。  6.4邻苯二甲酸酯（DBP、BBP、DEHP、DNOP、DINP、DIDP）未检出，重金属铅、镉、铬、汞未检出，多环芳烃-苯井[a]芘、多环芳烃-16种多环芳烃(PAH)总量、多溴联苯(PBB)、多溴二苯醚（PBDE）未检出。  6.5防霉等级-黑曲霉达到0级。  6.6抑菌率(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肺炎克雷伯氏菌、鼠伤寒沙门氏菌、铜绿假单胞菌）达99%以上。 | 1232 | 张 |
| 2 | 置物柜 （10人用） | 规格H2235\*W1400\*D750MM ，柜身做分节   1. 材质：侧板底板背板采用0.5mm冷轧钢板，层板采用0.5mm冷轧钢板。 2.衣柜分五层十格设计 ，每层都是隔开。 生产工艺程序：剪板→冲压→折弯 →点焊组装 →焊接 →打磨 →喷塑→安装→包装 →入库。 表面处理工艺程序 ：除油--水洗--除锈--水洗--中和--水洗--表调— 陶化--水洗--烘干--静电喷塑--200℃高温固化。   3.▲冷轧钢板符合GB/T 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QB/T3826-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 中性盐雾试验(NSS)法》、QB/T3832-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腐蚀试验结果的评价》”、GB/T 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他无机覆盖层 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金属件喷涂层、电镀层检测合格。理化性能（硬度达到5级，附着力达到1级，耐腐蚀、抗盐雾试验合格）。中性盐雾试验、乙酸盐雾试验（连续喷雾300h），镀（涂）层本身耐腐蚀性等级、镀（涂）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均达到10级。 | 70 | 个 |
| 3 | 置物柜 （8人用） | 规格H1810\*W1400\*D750MM ，柜身做分节  1..材质：侧板底板背板采用0.5mm冷轧钢板，层板采用0.5mm冷轧钢板。  2.衣柜分四层八格设计 ，每层都是隔开。  生产工艺程序：剪板→冲压→折弯 →点焊组装 →焊接 →打磨 →喷塑→安装→包装 →入库  。表面处理工艺程序 ：除油--水洗--除锈--水洗--中和--水洗--表调— 陶化--水洗--烘干--静电喷塑--200℃高温固化。  ▲3.冷轧钢板符合GB/T 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QB/T3826-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 中性盐雾试验(NSS)法》、QB/T3832-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腐蚀试验结果的评价》”、GB/T 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他无机覆盖层 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  金属件喷涂层、电镀层检测合格。理化性能（硬度达到5级，附着力达到1级，耐腐蚀、抗盐雾试验合格）。中性盐雾试验、乙酸盐雾试验（连续喷雾300h），镀（涂）层本身耐腐蚀性等级、镀（涂）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均达到10级。 | 30 | 个 |
| 4 | 置物架 | 规格：H1000\*W1300\*D510MM  1.材质：采用40\*40\*1.0厚方管框架  2.层板采用0.5mm厚镀锌板  ▲3.冷轧钢板符合GB/T 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QB/T3826-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 中性盐雾试验(NSS)法》、QB/T3832-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腐蚀试验结果的评价》”、GB/T 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他无机覆盖层 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  金属件喷涂层、电镀层检测合格。理化性能（硬度达到5级，附着力达到1级，耐腐蚀、抗盐雾试验合格）。中性盐雾试验、乙酸盐雾试验（连续喷雾300h），镀（涂）层本身耐腐蚀性等级、镀（涂）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均达到10级。 | 30 | 个 |
| 5 | 可升降课桌 椅 | 1.学生课桌规格及其技术参数，其规格是：600\*400\*760mm； 技术参数： 课桌面板规格：600\*400\*18mm，桌面前端居中位置带有一根笔槽。 2.学生课椅的规格及其技术参数，其规格是：395\*355\*760mm（靠背高）；技术参数：课椅的椅面规格：395\*355\*18mm，靠背板规格：395\*165\*18mm。 3.桌面和椅面以及靠背板都是E1级环保高密度板，优质注塑封边，表面贴防火贴饰面 ，颜色为白橡木色 ，防水防潮防雾，不受水、无机盐、碱及多种酸的影响；防污性强，易清洗，可用清水清洗，污渍部分可用日常清洗剂擦洗。 4.课桌椅架采用20\*50\*1.0mm的椭圆形优质钢管。 5.课桌椅形式：单人双柱单斗升降式，高度代档可调节，调节范围640-760mm。 桌斗：采用0.6厚冷轧板冲压成型，单层开口； 升降侧板： 具有两列调节孔，可调节桌子高度，采用厚度0.8mm冷轧板经模具冲压成型，升降侧板正前抽屉边口卷成圆形边。 6.工艺要求： a.焊接:采用二氧化碳保护焊接工艺进行焊接，焊接表面波纹均匀，焊接处无夹渣、气孔、焊瘤，保证无脱焊、虚焊、焊穿等现象。 b.表面处理:钢制部件表面应进行磨光去刺 、酸洗、磷化处理后，再进行静电喷塑，表面应光滑，不生锈。 c.桌面与钢结构之间采用自攻螺丝连接。椅面与钢结构之间采用防滑螺丝穿连接 ，螺帽光滑无毛刺。 d.桌脚、椅脚需使用专用的优质塑料套脚。 e.产品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和环保要求，结构稳定，不易摇晃。表面材料无毒副作用 ，无异味，保证学生身心健康。  ▲7.桌面板符合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T24128-2018《塑料 塑料防霉剂的防霉效果评估》、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  抑菌率（金黄色葡萄球菌）≥99.5%  防霉等级（黄曲霉）0级  甲醛释放量（1m³气候箱法）≤0.025mg/m³  ▲8.可升降课桌椅符合QB/T 4071-2021《课桌椅》、GB/T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QB/T3826-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中性盐雾试验(NSS)法》、GB/T 1732-2020《漆膜耐冲击测定法》、GB/T 9286-2021《色漆和清漆划格试验》、GB/T 10357.1-2013《家具力学性能试验第1部分：桌类强度和耐久性》、GB/T 10357.3-2013  《家具力学性能试验第3部分：椅凳类强度和耐久性》、GB/T 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GB/T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家具》、GB/T31106-2014《家具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22048-2008《玩具及儿童用品聚氯乙烯塑料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测定》、GB 28481-2012《塑料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 6675-2003《国家玩具安全技术规范》、SN/T 1877.2-2007《塑料原料及其制品中多环芳烃的测定方法》、SN/T 2005.2-2005《电子与电气产品中多溴联苯和多溴联苯醚的测定 第2部分：气相色谱质谱法-质谱法》、GB/T31402-2015《塑料塑料表面抗菌性能试验方法》、GB/T 24128-2018《塑料塑料防霉剂的防毒效果评估》、IS0 21702:2019《塑料及其它无孔表面抗病毒活性的测定》、GB/T 27904-2011《火焰引燃家具和组件的燃烧性能试验方法》  8.1金属件喷涂层：抗盐雾、抗冲击试验合格，附着力达到1级。  8.2课桌：桌面垂直静载荷、桌面垂直耐久性、桌面垂直冲击、桌腿跌落、桌面水平静载荷试验合格。  8.3课椅：座面、椅背联合静载荷，座面、椅背联合耐久性、座面侧向静载荷、椅腿向前静载荷、椅腿侧向静载荷、座面冲击、椅背冲击、椅腿跌落、踏脚静载荷试验合格。  8.4塑料件有害物质限量-邻苯二甲酸酯（DBP、BBP、DEHP、DNOP、DINP、DIDP）、铅、镉、铬、汞、多环芳烃（苯并[a]芘）、多环芳烃-16种多环芳烃(PAH)总量、多溴联苯（PBB）、多休二苯醚（PBDE）未检出。  8.5产品有害物质苯、甲苯未检出;二甲苯≤0.1mg/m³、总挥发有机化合物（TVOC）≤0.3mg/m³;甲醛释放量≤1.5mg/L。  8.6乙酸盐雾实验、中性盐雾试验中涂镀层对基体的保护评级达到10级、涂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外观等级）达到10级。  8.7防霉（球毛壳霉、出芽短梗霉、腊叶芽枝霉）等级达到0级、抗菌性能（白色念珠菌、变形链球菌、溶血性链球菌）≥99.99%、抗病毒活性率（H1N1、H3N2）＞99%。  8.8燃烧性能实验达到B1级。 | 800 | 套 |
| 6 | 咖啡屋方桌 | 整体规格：L2000\*W800\*H750MM  1.材质采用的是橡木实木 2.油漆采用水性漆环保无味 3.桌面拼花木纹  ▲4.橡木符合GB/T1927.4-2021《无疵小试样木材物理力学性质试验方法 第4部分：含水率测定》、GB/T 1927.5-2021 《无疵小试样木材物理力学性质试验方法第5部分:密度测定》、GB/T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JC/T2039-2010《抗菌防霉木质装饰板》，  4.1、木制件外观：无贯通裂缝、无虫蛀、无腐朽材、无节子、无树脂囊、  无死节、孔洞、夹皮和树脂道、树胶道。无其他轻微材质缺陷。  4.2、甲醛释放量≤0.1mg/L  4.3、抗细菌率（大肠杆菌）≥99.5%  ▲5.水性漆符合GB18581-2020、HJ2537-2014及《2023年涂料和胶粘剂产品抽样检验实施方案》  5.1、苯系物总和含量(限苯、甲苯、二甲苯(含乙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游离甲醛、乙二醇醚及其酯类的总量、铅、镉、铬、汞未检出。 | 2 | 个 |
| 7 | 桌布 | 整体规格：L1400\*H2200MM  1.采用TPU膜技术，防水防油 2.颜色可根据需要调整 | 2 | 张 |
| 8 | 咖啡屋椅子 | 整体规格：L520\*W490\*H970MM  1.实木框架  2.优质西皮  ▲3.西皮符合GB 17927.-2011《软体家具床垫和沙发抗引燃特性的评定第1部分：阴燃的香烟》;GB/T16799-2018《家具用皮革》;GB/T19941.2-2019《皮革和毛皮 甲醛含量的测定第2部分；分光光度法》;HJ507-2009《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皮革和合成革》。  3.1、通过香烟抗引燃特性试验。  3.2、摩擦色牢度：干擦4-5级（500次）、湿擦4-5级（250次）、碱性汗液4-5级（80次）。  3.3、涂层粘着牢度≥5N/10mm。  3.4、撕裂力≥90N。  3.5、气味2级。  3.6、感官要求：全张革厚薄均匀，无油腻感、革身平整、柔软、丰满有弹性、正面革不裂面、无管皱，主要部位不松面。  3.7、游离甲醛含量未检出。  3.8、产品中有害物质限量：含五氯苯酚（PCP）未检出、四氯苯酚（TeCP)未检出、邻苯基苯酚（OPP）未检出。 | 16 | 把 |
| 9 | 吧台凳 | 1.采用ABS树脂原料+金属配件。 2.可升降扳手，20CM升降调节。 3.月牙弧形连体踩脚 ，双脚舒适摆放。 4.平稳底盘设计，加大底盘，底部胶圈，底盘8个焊点。 5.360°自由旋转。 6.颜色可根据需要调整。 | 10 | 把 |
| 10 | 器械柜 | 整体规格：L850\*W400\*H1850MM  1.采料选配 :所有材料选用柳钢优质冷轧钢板 ，其相关部件的材料配置规格为板材厚大于0.6mm。  2.柜体结构特点 :柜子主体结构主要部分分为柜体 、搁板、门板，抽斗，四大部分。柜体为立体焊接，特殊焊钳加工而成 ，焊缝平整无夹渣、焊粒，无虚焊；搁板为可调式，可满足不同用户需要 ，并经加强处理坚固耐用 ，承重性能好，每层可承重30KG不变形，每扇门在相同位置设计了大小一致的标识卡卡座 ，锁的设计位置符合人体工程学 ；门板内侧经加强处理 ，封闭外形，美观实用，门内装有加强支条及防撞装置 ，使开关顺滑无声，锁具采用优质望通不锈钢专利锁 ，开关灵活，互开率小于0.1%。  3.柜体外观光滑平整 ，无划伤、毛边、锐角、突出物、棱角、开裂和明显变形 ，表面涂层色泽一致，无脱落和露底现象。  4.表面处理：表面喷塑，橘皮纹路，均匀光滑，无流挂、皱皮，露底剥落、伤痕等影响，表面质量的缺陷 ，其喷塑的理化性能入下 ：光泽度小于等于60%；硬度大于等于0.6%，涂层厚度大于80um。  ▲文件柜符合GB/T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HJ2547-2016《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家具》、QB/T3832-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腐蚀试验结果的评价》、QB/T3828-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铜盐加速乙酸盐雾试验(CASS)法》、QB/T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GB/T 1741-2020《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法》  4.1、金属喷涂层硬度达到4H，冲击强度、耐腐蚀试验合格  4.2、柜类强度和耐久性：结构和底架强度试验满足（所有部件、连接件应无断裂损坏、无严重影响使用功能的磨损或变形、用手揿压证实，紧固件应无松动、活动部件（门、抽屉等）开关应灵活）  非固定柜空载稳定性（活动部件关闭时的空载稳定性应无倾翻现象、活动部件打开时的空载稳定性应无倾翻现象）  4.3、锑、铬未检出  4.4、铜盐加速乙酸盐雾试验（连续喷雾50h）镀（涂）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10级、镀（涂）层本身耐腐蚀等级10级。  4.5、抗菌性能（嗜麦芽窄食单胞菌）≥99%  4.6、耐霉等级（长枝木霉）0级 | 3 | 个 |
| 11 | 文件柜 | 整体规格：L850\*W400\*H1850MM  1.采料选配 :所有材料选用柳钢优质冷轧钢板 ，其相关部件的材料配置规格为板材厚大于0.6mm。 2.柜体结构特点 :柜子主体结构主要部分分为柜体 、搁板、门板，抽斗，四大部分。柜体为立体焊接，特殊焊钳加工而成 ，焊缝平整无夹渣、焊粒，无虚焊；搁板为可调式，可满足不同用户需要 ，并经加强处理坚固耐用 ，承重性能好，每层可承重30KG不变形，每扇门在相同位置设计了大小一致的标识卡卡座 ，锁的设计位置符合人体工程学 ；门板内侧经加强处理 ，封闭外形，美观实用，门内装有加强支条及防撞装置 ，使开关顺滑无声，锁具采用优质望通不锈钢专利锁 ，开关灵活，互开率小于0.1%。 3.柜体外观光滑平整 ，无划伤、毛边、锐角、突出物、棱角、开裂和明显变形 ，表面涂层色泽一致，无脱落和露底现象。 4.表面处理：表面喷塑，橘皮纹路，均匀光滑，无流挂、皱皮，露底剥落、伤痕等影响，表面质量的缺陷 ，其喷塑的理化性能入下 ：光泽度小于等于60%；硬度大于等于0.6%，涂层厚度大于80um。  ▲5.文件柜符合GB/T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HJ2547-2016《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家具》、QB/T3832-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腐蚀试验结果的评价》、QB/T3828-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铜盐加速乙酸盐雾试验(CASS)法》、QB/T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GB/T 1741-2020《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法》。  5.1、金属喷涂层硬度达到4H，冲击强度、耐腐蚀试验合格。  5.2、柜类强度和耐久性：结构和底架强度试验满足（所有部件、连接件应无断裂损坏、无严重影响使用功能的磨损或变形、用手揿压证实，紧固件应无松动、活动部件（门、抽屉等）开关应灵活）。  非固定柜空载稳定性（活动部件关闭时的空载稳定性应无倾翻现象、活动部件打开时的空载稳定性应无倾翻现象）  5.3、锑、铬未检出。  5.4、铜盐加速乙酸盐雾试验（连续喷雾50h）镀（涂）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10级、镀（涂）层本身耐腐蚀等级10级。  5.5、抗菌性能（嗜麦芽窄食单胞菌）≥99%。  5.6、耐霉等级（长枝木霉）0级。 | 2 | 个 |
| 12 | 电脑桌 | 1. 基材：符合E0级标准的MFC板。 2. 线盒：配R93白色长条形线盖。 3. 副柜带散热通风件。 4. 五金台架：白色。   5、抽屉配机械密码锁； 备注：副柜分左右（全白色） | 3 | 张 |
| 13 | 办公桌 | 1. 基材：符合E0级标准的MFC板。 2. 配置三抽柜体。 3. 五金台架：白色。   4、抽屉配机械密码锁； 备注：副柜分左右（全白色） | 8 | 张 |

**核心产品：可升降课桌椅**

1. **其他要求**

1、服务要求

1.1供货方中标后需具有相应的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网点，确保货物使用方能够得到及时优质的售后服务。

1.2货物在安装调试、现场测试、终验后的保修期满后，因涉及货物问题或出现用户无法自行处理的问题，供货方必须提供及时的后期技术支持。

1.3本项目的质保期最低为1年，质保期从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免费上门服务。（采购清单中免费保修期有特殊要求的按照采购清单中的为准）。若厂家有超过期限免费保修期的按厂家方案执行。）

1.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验收。

1.5质量要求：合格，执行现行国家施工规范、质量标准、操作规程及验收标准。

1.6 中标单位需将拆卸下来的原有家具等搬到采购人指定位置。

2、售后服务

在保质期满后，投标人应保证以合理的价格提供备件和保养服务，当发生故障时，投标人应按保质期内同样的要求进行维修处理，合理收取维修费。

3、除响应文件明确外，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4、签订合同：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5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第三部份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因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可能被拒绝。**

**Ａ说明**

1、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中所叙述项目的产品及服务采购。

1.2资金来源系政府财政资金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业主

2.2“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文件的、参加投标竞争的依法成立的制造商、代理商、供货商或其他组织。

2.3“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招标机构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4“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统称“招标采购单位”

2.5“评标委员会”系指组建专门负责本次招标及其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2.6“货物”系指所有的由投标人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向招标方提供的货物、方案以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7“服务”系指投标人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向招标方承担的运输、安装调试、人员培训、技术服务、售后服务、保险和其它类似的义务。

2.8“日期、时间”系指公历日、北京时间。

2.9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通讯，包括传真发送。

2.10“合同”系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和约文件。

2.11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3、合格的投标方

3.1是响应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竞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有能力提供招标货物及服务，并通过评标委员会审核的制造厂商、供货商或代理商，均为合格的投标方。

如企业为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运营商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可参与投标。

3.2如项目允许，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采购单位。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合同项下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3投标方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有关的法律和招标条例。

3.4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辅助服务，其来源均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而提供的设备、仪表、工具、备件、图纸和其他材料，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货物和服务。

3.5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列明标的物的技术要求是采购人基于实际工作需要而提出的基本需求，如果有专利、商标、品牌、型号等信息的，仅起技术说明、参考作用，不具有任何限制型，投标产品响应其指标性能要求即可。

3.6如果没有特别声明或要求，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采购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3.7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绿色产品的要求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3.7.1、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财库〔2022〕19号的要求，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3.7.1.1、该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7.1.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7.1.2.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7.1.2.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7.1.2.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7.1.3、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7.1.4、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7.2、关于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优惠政策（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

3.7.2.1、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行拟定、投标时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3.7.2.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7.3、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

3.7.3.1、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7.3.2、中标、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7.3.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7.4、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绿色产品优惠政策：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绿色产品对提供产品的价格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的要求：

3.7.4.1、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3.7.4.2、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7.4.3、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7.4.4、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7.4.5、提供的产品属于绿色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建立绿色产品库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绿色产品按照格式填写并提供目录截图及货物产品相关的认证证书复印件。

特别声明:对于未能按照要求填写及未能提供证明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整的视同未提供）

4、纪律

4．1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4．2获得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其他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资料。

5、投标费用的承担

5.1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Ｂ招标文件说明**

6、“招标文件”的构成

6.1“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仪器设备及服务的情况，以及招标、投标程序和相应的合同条款。“招标文件”由下述部份组成：

(1)投标邀请函；

(2) 投标项目要求；

(3) 投标人须知；

(4)招标采购合同格式；

(5)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设备采购清单）

7、招标文件的澄清及质疑

7.1凡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被视为已充分认识和理解了任何与本项目有关的影响事项和困难、风险等情况。在规定的期间内未提出疑问的，视为完全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条款，并放弃对招标文件（含澄清、修改文件）不明或误解的权利。

7.2 投标人对招标采购文件如有疑点，应按投标邀请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或传真，下同）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94号令有关要求予以答复，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答复告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7.3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超过七个工作日、非书面形式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7.4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7.5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7.5.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7.5.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7.5.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7.5.4事实依据；

7.5.5必要的法律依据；

7.5.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6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全国范围内12个月内达三次以上，将由财政部门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8.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8.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8.3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3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8.4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Ｃ投标文件的编写**

9、要求

9.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确保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若投标方不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本标相关的文件、图片资料、证明材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因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可能被拒绝。

9.2投标文件的语言为中文。

9.3 投标文件的所有计量单位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投标文件”包括下列部份：

（1）投标书

（2）开标一览表

（3）规格响应表及相关的技术参数图片资料

（4）设备制造厂商提供有效的产品彩页（根据“设备技术参数”中要求）

（5）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6）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1、“投标文件”格式

11.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书、“开标一览表”、“规格响应表”及“售后服务计划”。投标人应分别在以上表格中注明提供的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技术配置及参数、原产地（生产厂名）、数量和价格等（见附件格式）。

11.2投标人可对本“招标文件”中“招标采购项目设备清单及范围”所列的所有货物进行以包为单位投标，投标人可以全部投标，亦可选择其中一包投标。但不得将一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12、投标报价

12.1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所附的“开标一览表”（附件格式）上写明投标货物的单价{单价=（货价+运抵用户指定地点运、保、税）}和投标总价。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2.2投标人应按上述条款的要求填写仪器设备报价。此报价作为招标方评标标准，但不能限制买方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12.3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价不是固定价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4投标总报价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应包括：

总报价应包括投标人对每个分项下所提供设计、制造、采购、各项税费、交货、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安装、调试、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可靠性运行、预验收、最终验收及质量保证期期间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投标人应将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所有项目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列出并逐项报价。如果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有列出但未标价的项目，则将其视为已包含在其他项目的报价中，合同执行中不另予支付。

12.4.1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中国香港、澳门、台湾）供应的货物及服务，包括：

1) 报出所供货物的EXW价（工厂交货价），除应包括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费外，还应包括对货物在制造或组装时使用的部件和原材料从国外进口的全部进口成本，含已交纳或应交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他税费。

2) 货物从工厂运至最终目的地（详见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的内陆运输、保险费、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3) 技术服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包括安装、调试、技术资料、软件、技术培训等）。

12.4.2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含中国的香港、澳门和台湾）供应的货物及服务，包括：

1）货物到指定目的地免税进口价（指定目的地详见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免税进口价是指货物CIF价和报关、进口商检、运费、保险费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但不包括关税及增值税）；

2）技术服务费及相关费用（包括安装、调试、技术资料、软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培训等）。

3）原装进口产品：为产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完成仪器整体装配的产品。

13、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上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15、投标有效期

15.1“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

15.2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拒绝或同意上述要求，但要求与答复均须是书面文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招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6、“投标文件”的签署及修改

16.1投标方应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如果“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规格响应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如果制造厂（商）提供的“产品图片资料”或“产品说明书”内容与投标文件中“规格响应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制造厂（商）提供的“产品图片资料”或“产品说明书”为准。

16.2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要盖章签名处，均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和盖章；投标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有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名才生效，其修改必须清晰。

16.3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Ｄ投标文件的递交**

17、“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不作为实质性要求）

17.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用密封袋密封，并在密封袋封面上标明招标编号、项目名称。

17.2为了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另行再制表一份单独密封于一小信封内，并在该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然后再装入密封袋中。

17.3不能按“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制作的标书，被视为不完整的投标书，势必影响评标工作进行，是投标人潜在的风险。

17.4每一密封件封口上注明“于 年 月 日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并加盖印章。

17.5“投标文件”需由专人送交。投标方应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中注明的开标时间和地址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18、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以及截止时间

18.1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与开标仪式的地点相同。

18.2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按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18.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19.2投标截止后如投标人少于3名，本次招标将宣布失败，如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本招标文件可作为其他采购方式的依据，如不改变采购方式，采购代理机构将原封退回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Ｅ开标和评标**

20、开标

20.1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20.2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1、评标委员会

21.1评标委员会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结合招标采购货物的特点，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其成员由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该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1.2 评标期间，投标人应由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应答必须的询标。

22、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22.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并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2.2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没有通过审查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2.3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份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2.3.1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未能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

（1）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了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了采购人的预算控制价；

（3）投标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在评标时视为：对招标文件要求有实质性偏离处理。

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2.3.2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核心产品详见“采购需求”。

22.3.3非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并且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这些内容不会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1）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2）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3）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4）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5）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装订或未编制目录、页码；

（6）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投标文件有上述（1）--（4）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补正的内容也不能说明问题的，视为投标文件制作不规范。按每一项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处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2.3.4 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22.4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为虚假材料的，按无效标处理。**

23、投标文件的澄清

23.1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提出质疑，并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3.2重要的澄清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4、评标原则和方法

24.1 评标基本原则：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进行，评委会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信誉、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环保、节能、自主创新产品。

24.2评委会对每个“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进行比较。

24.3对各投标者所报技术性能进行比较。

24.4对其他内容进行分析比较：

⑴ 交货期；

⑵ 主要配件情况；

⑶ 货物验收情况；

⑷ 付款条件；

⑸ 投标人的资信情况和履约能力；

⑹ 投标人的供货状况及销售服务措施；

⑺ 投标人提供的其它优惠条件。

⑻ 投标货物一律按交货价评标。

24.5采用综合评分法，以不公开方式进行评标。评委会成员应依据投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评标过程中不允许投标人与评委之间有可能影响到评标结果公正性的会面和谈话，以体现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

24.6分值权重分配（具体见评分细则）评标委员会按得分高低顺序确定候中标人。

24.7综合以上分析比较最后做出评标结论。

25、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5.1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评委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公平、择优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5.2评标后，评委会可能对投标文件中有关问题分别向投标人进行询问。各投标人应予以认真答复。重要或复杂问题的答复需以书面形式，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署。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份。

25.3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5.4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委人员之外。

25.5 评委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26、评标步骤及评标方法

26.1评标步骤：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先进行投标人的资格性评审，审核通过后，评审专家再进行符合性评审。只有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分评审。

26.2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供应商。本项目仅推荐3名中标候选供应商。

27、符合性评审

27.1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投标文件符合性评审表”所列各项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评审。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资格性审查表（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审查）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评议内容 |
| 1 | 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
|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 |
|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声明）； |
| 信用信息查询； |
| 无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的条件。 |
| 结论 | |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日期: 2024年月日

符合性审查表（评审专家审查）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评审内容** |
| **1** |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 是否符合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
| **2**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90天； |
| **3** | **投标价** | 投标价是否唯一且不超过采购预算； |
| **4** | **交货期** |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时间； |
| **5** | **其它** | 无其它符合招标文件中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
| **结论** | |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日期: 2024年月日

一、无效投标的认定

投标文件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不符合合格投标人条件的（投标邀请函中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3）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4）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投标价不是唯一的（除非《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

5）单价与总价不相符，又不接受评标委员会修正的投标总价或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而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6）不按要求填写投标报价表、规格及技术参数响应表，商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7）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等证件的（《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的除外）；

8）投标人未能证实其具有售后服务的能力并做出承诺的；

9）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如评委成员意见不统一时，采用投票表决）。

二、详细评审

1.详细评审是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进行技术、商务（授权）、售后服务及信誉、价格等方面的评审。

2.价格评分标准：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3.根据7项评审方法计算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计算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两位后四舍五入）并按得分从高到低排名。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4.评分权重分配（见评分细则表）

**评标细则表**

招标项目：海南省机电工程学校学生睡床、置物柜、课桌椅以及宿管办公桌椅购置项目

项目编号：HNJY2024-25-4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及分值** | **满分** |
| 1 | 采购需求系统配置技术参数性能(50分） | 本项分值满分50分，完全满足采购参数需求的，得50分；  不能满足带“▲”采购参数需求的每项扣3分；不能满足非带“▲”采购参数需求的每项扣0.17分。  注：1、采购需求清单中标注的▲需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的发证日期由2022年1月1日以来带有“CMA、CNAS”标志，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抽样检查合格的检验（测）报告及国家认监委官网、第三方检测机构官网查询截图。提供不全不得分。  2、投标时提供一套可升降课桌椅样品。所提供的样品参数须符合采购需求清单中的参数要求，不符合或不提供扣相对应分数。 | 50 |
| 2 | 业绩要求  （2分） | 供应商2021年1月1日至今（时间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项目案例，按每提供一个项目案例得1分，满分2分。  证明材料：提供项目案例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2 |
| 3 | 安装调试方案  （10分） | 本项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方案应包括安装调试内容、安装调试进度安排、安装方式、调试方法、调试工具的准备等内容。本项满分10分，每有一项缺项的扣2分；在供应商已提供的基础上，每项存在一处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注：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需求的情形、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及其他情形。 | 10 |
| 4 | 售后服务方案（8分） | 本项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应包括响应时间、人员安排、售后网点、售后制度等内容。本项满分8分，每有一项缺项的扣2分；在供应商已提供的基础上，每项存在一处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注：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需求的情形、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及其他情形。 | 8 |
| 5 | 投标报价  (30分） |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审查、实质性响应且最后报价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 30 |
| 7 | 合计 |  | 100 |

评分专家签名： 日期：2024年 月 日

**29、《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十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如实描述技术商务情况，真实填写响应（偏离）情况。除采购文件有特殊规定外，对主要技术商务或响应（偏离）情况不如实描述的，可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涉及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中标的，按相关法律规定处理。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不通过或投标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应在评审报告中注明不通过或投标无效的具体原因。除价格评审外，其他评审扣分的，评审专家应在评审报告中注明扣分分值、扣分理由和依据。除客观评审项外，针对同一供应商的同一评审项，评审专家的评分分值偏离幅度不得超过该评审项平均分值的30%，否则，该项评审意见无效。**

**Ｆ　　授予合同**

30、定标原则

30.1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择优定标。

30.2本次招标，合同将授予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性价比最合理，能提供最佳服务的投标者。

30.3不能保证最低报价的投标最终中标。

30.4评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编写评标报告，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和授标建议书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确定中标人，并送报采购管理机关备案。

30.5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三人为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中标人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示。

31、中标通知

31.1评标结束后，根据评标委员会裁定的结果，由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签发《中标通知书》。

31.2《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中标人不与招标人按期订立合同的，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应当予以赔偿。

32、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力

采购代理机构在授予合同时，有权根据采购人的需求的情况，对“招标货物一览表”中列明的货物的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额度不大于10%。

33、签订合同

33.1中标方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代理机构予以鉴证。

33.2、《中标通知书》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34、中标

34.1中标方应向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支付的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参考国家计委印发的（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收费标准收取。

35．腐败和欺诈行为

35.1 定义

(a)“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或买方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b)“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或买方的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书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买方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35.2 如果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买方认为投标人在本项目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其投标将被拒绝。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仅供参考，具体的合同条款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在合同中约定）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2024年月 日2024年本级政府 （项目编号）设备招标采购评标的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调一致，达成购销合同：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采购文件合同条款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函和投标报价表

招标采购中标品目清单

技术规格（包括图纸，如果有的话）

规格响应表（如果有的话）

中标通知书

履约保证金

二、设备名称：

货物设备型号：

货物设备产地及厂家：

货物设备单价：

货物设备数量：

合同总价：

大写：

三、设备质量要求及乙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设备(软件不作此类要求，具体以清单要求为准)。有关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检测标准，或具有有关质检部门出具的产品检验合格证明。

乙方对所提供的设备须提供相应的维修保养期，保养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包换、包修或者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在保质期满后，乙方应保证以合理的价格，长期提供备件和保养服务，当发生故障时，乙方应按保质期内同样的要求进行维修处理，合理收取维修费。

对于中标产品的塑料包装材料应符合海南禁塑制品名录要求，优先使用低（无）挥发性有机物（VOCs）含量油墨印刷标识和全生物降解塑料，对于采购产品的运输优先使用清洁能源汽车。如因包装材料、运输环节等被处罚，由乙方承担。

四、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中标供应商不得延误合同签订、仪器设备交付时间。进口仪器设备合同签订后 天必须发货到业主指定地点安装调试，由甲方负责验收。设备运送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五、乙方应随设备向甲方交付设备使用说明书及相关的资料。

六、国产设备、不免税自用进口设备：甲方只接受由当地国家、地方税务机关监制，并套印当地国家、地方税务机关印章的相关人民币正式发票（国内人民币发票）；免税自用进口设备：甲方接受外汇含税发票，连同购汇水单、报关单作报销凭证和验收单据，并以开标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卖出价）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结算。

七、合同总价：¥xxxxxx元。大写：xxxxxx。

付款方式：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琼财采〔2022〕68号文，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15天内，按预付合同总金额的50%及乙方开具的发票支付预付款。乙方设备货物及服务全部供应到位，经甲方验收核准，由甲方按合同规定和乙方开具的发票金额20天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的货款。

八、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典法》执行。

九、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国家和当地政府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买卖双方应当接受。

十、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一、本合同一式六份，买、卖、招标机构三方及财政采购监管部门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效力。

十二、买卖双方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双方签订书面合同。如超过期限未签合同，应重新招标或顺延下一中标候选人。

十三、乙方必须按时供货并完成验收，逾期安装验收的，乙方须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给付违约金给甲方。

附：中标通知书、中标清单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使用单位确认签名：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年 月 日 年 月日

招标机构：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西2-8号

电 话：0898－66779294

法定或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HNJY2024-25-4**

**投标文件**

**供应商名称： （盖章）**

**公司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日期：

**附件1**

**投标函**

致：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的 （项目名称） 、 （标包名称） 招标文件，经研究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技术要求等文件后，我方愿意参加该项目的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放弃对 招标文件有不明和误解的权利。

2、我方承认投标函及相关文件是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如果未中标，我方不争辩、不要求解释。

4、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 90 天（日历天）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我方在该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公司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项目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我公司承诺，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合法的，如果未达到上述要求，我公司同意按照无效投标处理，如果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我公司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我方同意如若中标，向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注：若未提供投标函声明内容视为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单位：\_\_\_\_\_\_\_\_（公章）：\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签字或盖章）： \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

**附件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产地及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投标单项总价 | 优惠政策产品扣除2%后单项总价 | 交货期 | 免费质保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供应商是否小微型企业产品:是（ ）；否（ ）。

2、供应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 否（ ）

3、供应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 否（ ）

总价： 大写：

优惠政策产品扣除后总价： 大写：

供应商代表签名： 职务： 联系电话： 日期：

**注：**1、货物用人民币报价。

2、第6栏的单价应包括全部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服务、必不可少的部件、标准备件、专用工具等费用。

3、单价{单价=（货价+运抵用户指定地点运、保、税、）}和响应总价。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第8栏中的优惠政策产品指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绿色产品。

5、供应商企业类型、是否监狱企业栏和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栏，供应商须在相应的括弧里打钩（√），否则承担不利后果。

**附件3**

**规格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和功能偏离的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中标的，属违反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该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服务要求 | 投标服务要求 | 偏离情况  （无偏离，正/负偏离）  证明材料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招标规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

1. **投标规格按所投产品规格填写。不接受有选择性的参数。**

**供应商名称: （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4**

履约保函格式（中标后根据合同约定提供）

**履约保函**

致： （采购人）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政府集中采购中标人于 年 月 日就 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签订的 号合同履约保证金。银行（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本行、其继承和受让人无条件追索地向贵方以人民币支付总额不超过 元，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2%。

并以此约定如下：

1、中标人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以后可能做出的并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换或修补贵方认为对有缺陷货物（以下简称违约），只要贵方确实，无论中标人有何反对，本行凭贵方的书面违约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不超过上述累计总额的金额和按该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本保证函的规定构面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义务。今后任何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贵方在时间上的通融、其他宽容、让步或由贵方采取的除了本款以外都适用的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删除或其他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该保证函项下的责任。

3、保证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满前完全有效。

出证行名称：

签字、盖章：

日 期：

## 附件5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目 录

6.1 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6.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6.3供应商基本情况（格式）

6.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

6.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6.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

6.7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的声明

6.8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6.9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5.1 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提供工商年检合格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附件**5.2**法定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司盖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传　　　　真：

电　　　　话：

|  |
| --- |
| 粘贴  法人及投标方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 

## 附件5.3 供应商基本情况 （格式）

**（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 |
| 传真 |  | | 网址 | | |  | | | |
| 组织结构 |  | 附后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 电话 |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 电话 |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  中 | | 注册工程师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
| 注册资金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
|  |  |  |  | | | |  | |
| 开户银行 |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
| 账号 |  |  | 技工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

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5.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

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 我单位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中郑重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虚假承诺，我们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人： （填写名称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附件5.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致：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你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现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 附件5.6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

致：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 我单位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中郑重承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如有虚假承诺，我们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承诺人： （填写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 附件5.7 响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的声明

（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5.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特此声明。

声明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附件****6、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致：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 项目（货物）采购活动中若获中标（项目文件编号： ），我们保证在签订合同的同时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或现金方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该交纳的代理服务费用。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传： 邮编：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 （承诺方盖章）

承诺日期：

## 附件7、 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用于参与评审其他相关资料

## 附件8、 中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